

常州工学院部门文件

校学〔2019〕39号

关于组织开展“百‘练’成钢”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体育教学部，相关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、全国教育大会和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精神，根据《常州工学院学生课外“阶梯式”实践育人实施意见》（常工政学〔2015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深入推进我校实践育人工作，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能力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经研究，现决定在我校2019级新生中开展“百‘练’成钢”主题教育活动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培养什么人、怎样培养人、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，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立德树人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全面提高应用型地方大学人才培养质量，构建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的学生课外“阶梯式”实践育人体系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以主题教育各项内容为抓手，充分激发广大学生主动成人成才的内在动力。进一步深化学生课外“阶梯式”实践育人体系，为把学生培养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合格大学生搭建平台，在全校范围形成普遍重视实践育人、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常态化的浓厚氛围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1. “读书以立学”——阅读百本书籍

大学期间，阅读一百本以上书籍，包括专业类、通识类书籍，培养自主阅读、热爱读书的好习惯，通过写作、读书交流沙龙等形式，将其与个人思想政治素质、专业素质、心理健康素质的提升相结合。

2. “实践以立身”——参加百场活动

大学期间，参加一百场活动，包括主题教育、专业讲座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、学科竞赛、大创项目等，了解世情国情地情，践行人文素养和科学精神的融合，提高家国情怀和社会责任感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通过PU平台发布活动、记录学时，确保学生及时了解并参与主题教育活动。同时要及时发现典型，总结经验，于2020年6月30日前将阶段性总结材料交到学工处学生教育管理科。

2.学校将通过观摩、交流等多种形式推广各二级学院的创新经验，适时在易班平台集中展示优秀成果。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共青团常州工学院委员会

2019年10月25日